

#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選二字第10832500161號
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

主旨：公告第九屆立法委員臺南市第二選舉區缺額補選選舉人人數。

依據：

一、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23條第2項。

二、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38條第1項第5款。

三、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施行細則第12條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第九屆立法委員臺南市第二選舉區缺額補選選舉人人數。